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球存托 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2022年7 月28日(中欧夏令时间)至2022年11月24日(中欧标准时间) (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本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 期即将届满。
- 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可以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将导致本 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 有的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 市场流通交易。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31,002,500份, 对应本公司A股股票310,025,000股,占本公司当前总股本(即 5.135.586.557股)的6.04%。
-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自2022年11月25日(如无特别说明, 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
- 根据GDR跨境转换安排,GDR跨境转换不会导致本公司新发行A 股股份或流通A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本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一、本次发行的GDR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公司已就本次发行GDR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可参阅本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7),并就本次发行的GDR招股说明书取得了瑞士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的批准,具体可参阅本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价格区间确定及招股说明书获得瑞士交易所监管局批准并刊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3)。

(二)股份登记时间

本公司初始发行的28,184,100份GDR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已于2022年7月26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持有人为本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本公司超额配售的2,818,400份GDR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已于2022年8月23日取得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持有人为本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三) GDR上市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中欧夏令时间)发行28,184,100份GDR (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GDR证券全称:GEM Co., Ltd.,GDR上市代码:GEM。独家全球协调人及稳定价格操作人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本公司额外发行的2,818,400份GDR于2022年8月26日(中欧夏令时间)交付给相关投资者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GDR跨境转换安排及兑回限制情况

(一) GDR跨境转换安排

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GDR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GDR与A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截至本公告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信息,已经完成跨境转换机构备案的跨境转换机构共7家,其中5家可在瑞士证券交易所开展跨境转换业务。

跨境转换包括将A股股票转换为GDR(以下简称"生成"),以及将GDR转换为A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在中国结算开立的跨境转换专用证券账户办理因生成、兑回GDR引起的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非交易过户。境外市场投资者生成或兑回GDR的,中国结算对GDR的存托人和跨境转换机构发送的指令进行匹配,匹配一致并确定相关基础证券A股股票足额后,于该交易日日终办理相应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非交易过户。

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在境内市场进行A股交易,并要求存托人生成或兑回GDR。具体而言:

- 1.生成: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买入A股股票并交付存托人,进而指示存托人签发相应的GDR并交付给投资人。由此生成的GDR可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2. 兑回: 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指示存托人注销GDR,存托人将该等GDR代表的A股股票交付跨境转换机构。跨境转换机构可以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出售该等A股股票,将所得款项交付投资人。

(二) 兑回限制情况

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本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为自 2022年7月28日(中欧夏令时间)至2022年11月24日(中欧标准时间)。 在此期间,本公司本次发行的GDR不得转换为A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8号),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GDR实际发行规

模一致。本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将不超过31,002,500份,对应的A股股票数量上限为310,025,000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31,002,500份,对应本公司A股股票310,025,000股,占本公司当前总股本(即5,135,586,557股)的6.04%。

三、本次发行的GDR兑回安排及对本公司股本的影响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为自2022年7月28日(中欧夏令时间)至2022年11月24日(中欧标准时间),本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自2022年11月25日(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将导致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在GDR存续期的数量上限范围内,跨境转换机构亦可以根据投资者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从境内市场买入A股股票并指示存托人生成代表其所购入A股股票的GDR,生成GDR将导致存托人Citibank,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

在本公司GDR进行跨境转换的情况下,本公司GDR数量不得超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根据GDR跨境转换安排,GDR跨境转换不会导致本公司新发行A股股份或流通A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本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